



龍泉司法檔案選編

第二輯 一九一三—一九二七

一九一七 上

中華書局

浙江大學地方歷史文書編纂與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浙江大學地方歷史文書編纂與研究中心

浙江省龍泉市檔案局

編

主編 包偉民
本輯主編 傅俊

龍泉司法檔案選編

一九一七 上

第二輯 一九一二—一九二七



中華書局

目 錄

一 民國六年賴國慶等控賴世妹等抬病勒詐等案	一
1 民國六年二月十九日（到）賴國慶等控賴世妹等爲抬病勒詐惡意陷害事刑事訴狀	一
附 1 狀稿	一
附 2 (清)光緒三十四年四月十一日賴馬旺等立合同息約粘呈	一
2 民國六年二月廿日（到）賴馬旺等爲砍蔭毀墓反肆搶誣事刑事辯訴狀	一
附 1 狀稿	一
3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點名單（加批）	二
4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知事范賢初爲提陳長毓到案候訊事諭	三
5 民國六年二月廿一日供詞	三
6 民國六年二月廿一日供詞	四
7 民國六年二月廿一日檢驗吏蔣斌驗結	五
8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一日（批）李廣源爲保賴國慶等保狀	六
9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二日（批）賴國慶等控賴世妹等爲自割喉下假裝人命事刑事訴狀	七
附 1 狀稿	七
10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二日（批）賴馬旺等控賴林輝（國慶）爲侄殺伯母傷重命危事刑事訴狀	八
附 1 狀稿	八
11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二日點名單（加批）	九
12 民國六年二月廿二日供詞	一〇
13 民國六年二月廿二日（批）李廣源爲保陳長毓保狀	一一
14 民國六年二月廿三日（到）賴世妹等控賴馬樹（善庭）等爲殺傷深重九死一生事刑事訴狀	一二
附 1 狀稿	一二
15 民國六年二月廿三日（到）陳張（長）毓爲牽累無辜冤枉實深事刑事辯訴狀	一三
附 1 狀稿	一三

16 民國六年二月廿四日（到）賴國慶等控賴世妹等爲自傷陷賴罔食滋擾事刑事訴狀	三
附 1 狀稿	三七
17 民國六年二月廿四日龍泉縣審檢所爲調查事調查票（含報告書）	三八
18 民國六年二月廿五日龍泉縣審檢所兼理檢察事務知事范賢初爲派警勒令押退事訓令	三九
19 民國六年二月廿五日龍泉縣審檢所兼理檢（察）事務知事范賢初爲派警勒令押退事訓令	四〇
20 民國六年二月廿八日（到）賴世妹等控賴國慶等爲遵令抬回合亟報明事刑事訴狀	四一
附 1 狀稿	四三
21 民國六年三月八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傳喚賴世妹等事傳票	四四
22 民國六年三月八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傳喚賴國慶等事傳票	四五
23 民國六年三月八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傳喚劉復養等事傳票	四六
24 民國六年三月九日（到）賴世妹等控賴國慶爲傷經稍平案求訊辦事刑事訴狀	四七
附 1 狀稿	四九
25 民國六年三月十日（到）賴國慶等控賴世妹等爲案關陷害急待洗冤事刑事訴狀	五〇
附 1 狀稿	五一
26（民國六年）三月十三日點名單（加批）	五三
27 民國六年三月十三日供詞	五四
28（民國六年）三月十三日爲呈請公判事起訴文（稿）	五五
29 民國六年三月十三日（批）李廣源爲保賴善庭保狀	五六
30 民國六年三月十三日（批）李廣源爲保陳張（長）毓保狀	五六
31 民國六年三月十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賴世妹等事傳票	五六
32 民國六年三月十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劉方養等事傳票	六一
33 民國六年三月十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賴國慶等事傳票	六一
34 民國六年三月廿三日（到）賴世妹等控賴國慶爲遵傳投到瀝血苦情事刑事訴狀	六三
附 1 狀稿	六五
35 民國六年三月廿六日供詞	六六
36 民國六年三月廿六日劉復養切結	六六
37 民國六年三月廿六日劉方養切結	六九

38	民國六年三月二十六日龍泉縣公署刑事判決六年第一號判決正本	七〇
39	民國六年三月廿六日（到）周順生爲保廖關直保狀	七一
40	民國六年九月賴馬旺領狀	七二
41	民國六年九月廿六日賴馬旺收條	七三
	二 民國六年雷俞氏與劉有星等契物糾葛案	
1	民國六年二月廿七日（批）雷俞氏控劉有星等爲捏偽奪產串謀搶嫁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七四
2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八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傳喚劉有星等事傳票	七八
3	民國六年二月二十八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傳喚雷俞氏事傳票	八一
4	民國六年三月六日（到）雷俞氏控劉有星等爲乘機搬擄契物一空事刑事訴狀 附 1 雷俞氏被擄契物清單粘呈	八三
	附 2 狀稿	八四
5	民國六年三月七日（到）雷有星（劉有星）爲聽唆妄控非剖不明事刑事辯訴狀 附 1 狀稿	八五
6	民國六年三月七日雷有亮爲霹空牽累合亟剖明事刑事辯訴狀 附 1 狀稿	八六
7	民國六年三月十一日點名單（含庭諭）	八七
8	民國六年三月十一日供詞	八八
9	（民國六年三月十一日）孫榮正爲保雷有亮保狀	八九
10	（民國六年三月十一日）孫榮正爲保邵汝明保狀	九〇
11	民國六年三月（十一日）孫榮正爲保雷樹松保狀	九一
12	民國六年三月十二日（到）雷俞氏控劉有星等爲案蒙審理契物未追事民事訴狀（新案） 附 1 雷俞氏被擄契物清單粘呈	九二
13	民國六年三月廿八日（到）雷俞氏控劉有星等爲情虧畏罪抗傳不案事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九三
14	民國六年三月廿九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雷俞氏事傳票	九四

15 民國六年三月廿九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劉有星等事傳票	一一〇
16 民國六年三月三十日（送達）傳票等送達雷俞氏等送達證書	一一一
17 民國六年三月卅一日（到）雷有星（劉有星）爲信譖枉控不剖不白事民事辯訴狀	一一二
附 1 狀稿	一一四
18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點名單（加批）	一一五
19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龍泉縣審檢所爲調查事調查票（含報告書）	一二七
20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到）雷有星（劉有星）等爲些小事許許大唆事民事辯訴狀	一二八
21 民國六年五月一日（到）藍林財等爲雷俞氏與劉有星和解事和解狀	一二〇
22 民國六年五月雷俞氏結狀	一二三
23 民國六年五月雷有星（劉有星）結狀	一二三
散件 1 民國五年十二月十九日雷門俞氏昌連立遺約庭呈	一二四
附 1 狀稿	一二六
三 民國六年葉景隆與凌宏茂競青糾葛案	一二六
1 民國六年四月二日（到）葉景隆控凌宏茂爲案蒙訊明噬款未追事民事訴狀	二六八
2 民國六年四月三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凌宏茂事傳票	二七〇
3 民國六年四月三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景隆事傳票	二七一
4 民國六年四月初六日（到）葉景隆控凌宏茂爲遵傳投候補具理由事民事訴狀	二七二
附 1 狀稿	二七四
5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到）凌宏茂爲叛墨翻異誣詐不休事民事辯訴狀	二七五
附 1 狀稿	二七七
6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點名單	二七八
7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到）葉景隆控凌宏茂爲遵傳投候補具理由事民事訴狀	二八九
附 1 狀稿	二九一
附 2 民國六年一月十日龍泉縣公署布告第三號粘呈	二九二
8 民國六年四月十日（到）葉景隆控凌宏茂爲遵傳投候補具理由事民事訴狀	二九三
附 1 狀稿	二九五
9 民國六年四月十日（到）凌宏茂限狀	二九六

10 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傳票等送達葉景隆等送達證書	一四八
11 民國六年四月二十日點名單（含判決）	一四九
12 民國六年四月二十日（批）梅同和爲保凌宏茂保狀	一五〇
13 民國六年四月二十日龍泉縣公署民事判決六年第一號判決	一五一
14 民國六年四月葉景隆領收證	一五二
15 民國六年四月廿二日凌宏茂領收證	一五三
16 民國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判決等送達葉景隆等送達證書	一五四
17 民國六年五月葉景隆結狀	一五五
18 民國六年五月八日（到）龔克紹等爲葉景隆與凌宏茂和解事和解狀	一五六
19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到）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共同傷害案	一五七
1 民國六年四月初七日（到）孫榮爲保葉大章保狀	一六四
2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龍泉縣審檢所兼理檢察事務范賢初爲令飭事令	一六六
3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點名單（加批）	一六七
4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供詞	一六八
5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檢驗吏蔣斌驗結	一六九
6 民國六年四月十日（到）葉大章控葉大佐等爲以卑鄙尊憐瞎雙目事刑事訴狀 附1 狀稿	一七〇 一七一
7 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警余德善等爲奉令諭調查事報告	一七二
8 民國六年四月十二日（到）葉鼎通等爲盜契串賣衆產事刑事辯訴狀 附1 狀稿	一七三 一七四
9 （民國六年）四月十二日點名單（加批）	一七五
10 民國六年四月十二日供詞	一七六
11 民國六年四月十二日葉頂（鼎）通切結	一七八
12 民國六年四月十四日（到）葉鼎佐等爲挾嫌牽涉羅織多人事刑事辯訴狀 附1 狀稿	一八〇 一八三
13 民國六年四月十五日（遞）葉鼎佐控葉大輝爲捏名背遞罪應重加事刑事訴狀	一八四

- 附 1 狀稿 八六
- 14 民國六年四月廿一日（批）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侄挖叔眼最重刑事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八七
- 15 民國六年四月廿八日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逆犯不案迅賜拘拿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八八
- 16 民國六年五月六日龍泉縣公署爲拘傳葉大佐等拘傳票 一九〇
- 17 民國六年五月葉瑜等爲報告事報告 一九一
- 18 民國六年五月十三日（批）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催叩飭警拘拿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一九二
- 19 (民國六年)六月七日（到）葉大章控葉大佐等爲再請密拿俾逃不及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一九三
- 20 (民國六年)六月九日點名單（加批） 一九四
- 21 民國六年六月九日龍泉縣公署爲拘葉大佐等拘票 一九五
- 22 (時間不詳)法警張海廷爲報告事報告 一九六
- 23 民國六年六月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叩先提起公判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一九七
- 24 民國六年六月十二日（遞）葉大輝爲藉傷羅織遭擾難堪事刑事辯訴狀（初辯）
附 1 狀稿 一九八
- 25 民國六年六月廿七日（批）葉昆明爲人已投案未蒙訊判事刑事辯訴狀
附 1 狀稿 一九九
- 26 民國六年六月三十日（批）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造意正犯未獲再叩飭警拘拿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二〇〇
- 27 民國六年七月四日供詞 二〇一
- 28 民國六年七月十四日（到）葉大章控葉大佐等爲傷害尊親廢疾叩請飭拘併辦事刑事訴狀
附 1 狀稿 二〇二
- 29 民國六年七月十七日龍泉縣公署爲拘葉大佐等拘票 二〇三
- 30 (民國六年)七月廿一日政警王殿勛等爲報告事報告 二〇四
- 31 民國六年七月廿八日（批）葉大輝等爲懇請速賜開庭公判事刑事辯訴狀 二〇五

附 1 狀稿

- 32 民國六年八月十一日（到）葉昆林爲病患血疾性命堪虞懇請保外就醫事稟 三四
33 民國六年八月十三日（到）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案懸莫判叩再飭拘事刑事訴狀 三五
附 1 狀稿 三七
34 民國六年八月十四日龍泉縣公署爲拘葉大烈等拘票 三八
35（民國六年）八月巡警毛錫麒等爲報告事報告 三九
36 民國六年八月十八日（批）葉大輝等爲案關重大難任牽涉叩速開庭判決事刑事訴狀（刑事辯訴狀） 三一
附 1 狀稿 三三
37 民國六年九月三日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正犯潛逃知情容隱事刑事訴狀 三四
附 1 狀稿 三六
38 民國六年九月七日（到）葉大輝爲聲明目的再乞補傳事刑事辯訴狀 三七
附 1 狀稿 三八
39 民國六年九月廿八日（到）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現犯逍遙迄未獲案事刑事訴狀 三九
附 1 狀稿 三九
40 民國六年十月六日（到）葉大章等控葉大佐等爲再請出示禁人容隱事刑事訴狀 三一
附 1 狀稿 三一
41 民國六年十月十五日（到）葉鼎金等爲梟惡得志閭族遭殃事民事辯訴狀 三二
附 1 狀稿 三二
附 2 葉鼎祐騷擾各家清單粘呈 三三
42 民國六年十月十九日（到）葉大輝等爲疊經辯訴未蒙判釋事刑事辯訴狀 三四
附 1 狀稿 三四
43 民國六年十月廿九日龍泉縣監獄署爲領收葉松林事收所證 三五
44 民國六年十一月一日（到）葉大章控葉大佐等爲催請出示禁匿兇犯事刑事訴狀 三五
附 1 狀稿 三五
45 民國六年十一月六日（批）葉松林爲提起反訴並辯訴事刑事辯訴狀 三五
46 民國六年十一月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大章等事傳票 三五
47 民國六年十一月廿六日龍泉縣監獄署爲領收葉昆林等事收所證 三五

48 民國六年十二月十二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鼎祐等事傳票	二六六
49 民國六年十二月十七日龍泉縣監獄署爲領收葉大輝等事收所證	二六七
50 民國七年元月二十六日龍泉縣監獄署爲領收葉大波等事收所證	二六八
51 民國七年一月廿七日點名單（加批）	二六九
52 民國七年元月廿七日龍泉縣監獄署爲領收葉大波等事收所證	二七〇
53 民國七年三月十五日龍泉縣公署爲拘傳葉大佐拘票	二七一
54 民國七年四月廿四日法警傅寶珊爲報告事報告書	二七二
55 民國七年五月廿九日龍泉縣監獄署爲領收葉大佐事收所證	二七三
56 民國七年七月十九日龍泉縣公署葉大毓等訴葉大佐等共同鑿瞎眼睛案刑事判決	二七四
57 民國七年九月卅日龍泉縣公署爲批解事解批	二七五
58 民國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刑事判決七年控字第二三八號判決正本	二七六
59 民國八年四月十二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故意抗違不繳事民事訴狀	二七七
附 1 狀稿	二七八
60 民國八年五月四日龍泉縣公署爲命令事命令	二七八
61 民國八年五月廿四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違判抗令非拘莫繳事民事訴狀	二八九
附 1 狀稿	二九〇
62 民國八年七月十九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藐玩抗繳非法莫追事民事訴狀	二九一
附 1 狀稿	二九二
63 民國八年九月廿二日（到）葉大章爲故意抗判不繳事民事辯訴狀	二九三
附 1 狀稿	二九四
64 民國八年十月十一日（批）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抗不措繳實非無力事民事訴狀	二九五
附 1 狀稿	二九六
65 民國八年十月廿三日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一七〇七號令龍泉縣公署訓令	二九七
66 民國八年十一月六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請求照判執行事民事訴狀	二九八
附 1 狀稿	二九九
67 民國八年十一月廿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命令執行事執行命令（稿）	三〇〇
68 民國八年十一月廿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命令執行事執行命令	三〇一
	三〇二
	三〇三
	三〇四
	三〇五
	三〇六
	三〇七

69 民國八年十二月二日（到）葉松林等爲室如懸罄措繳無着事刑事辯訴狀
附 1 狀稿 三〇

70 民國九年一月卅日龍泉縣公署爲飭查事飭 三一

71 民國九年二月七日（到）葉松林爲刑期將滿請求准予查案事稟 三二

72 民國九年七月十日（到）葉大波等交狀 三三

73 民國九年七月廿一日葉大章領狀 三五

74 民國九年七月廿二日葉大章領條 三七

75 民國九年十二月三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命令故違抗延不繳事民事訴狀 三八

附 1 狀稿 三〇

76 民國九年十二月四日龍泉縣公署爲拘葉大舜等拘票 三一

77 民國九年十二月七日（龍泉縣公署）爲飭追事飭（稿） 三二

78 民國九年十二月九日龍泉縣公署爲飭追事飭 三三

79 民國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法警賈燊等爲報告事報告 三四

80 民國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龍泉縣監獄爲領收葉大照事收所證 三五

81 民國九年十二月廿六日法警劉得標爲報告事報告 三六

82 民國十年一月十日（到）葉大輝爲期滿款懸貧迫無措事刑事辯訴狀 三七

附 1 狀稿 三九

83 民國十年一月十四日（到）葉大輝交狀 三〇

84 民國十年一月十四日（到）葉大章領狀 三一

85 民國十年一月十五日吳天和保領條 三四

86 民國十年一月廿二日（到）葉大章控葉起德等爲執行私訴命令紛歧事刑事訴狀 三五

附 1 狀稿 三八

87 民國十年一月廿九日（到）葉大輝爲奉判繳楚理合申明事稟 三九

附 1 民國九年十二月九日龍泉縣公署爲飭追事飭抄件粘呈 四一

88 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到）葉大照爲羈押已久籲乞省釋農業事刑事辯訴狀 四二

附 1 狀稿 四四

89 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點名單 四五

90 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供詞	三六
91 民國十年四月十四日龍泉縣監獄爲領收葉大照事收所證	三七
92 民國十年八月十五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爲奉批拘繳未聞影響事民事訴狀	三八
附 1 狀稿	三九
93 民國十年八月廿九日（到）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抗違執行命令事刑事訴狀	三五
附 1 狀稿	三五
94 民國十年九月十五日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一八五五號令龍泉縣公署訓令	五四
附 1 民國十年九月葉大章爲聲請督促執行事呈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訴狀抄件粘單	五六
95 民國十年九月廿八日葉大章控葉大輝等爲奉判執行四載叩請迅賜拘案澈究事刑事訴狀	五七
附 1 狀稿	五九
96 民國十一年六月廿九日供詞	六〇
97 民國十一年六月廿九日龍泉縣監獄爲領收葉大照事收所證	六一
98 民國十一年七月十三日（龍泉縣公署）爲通知事通知（稿）	六二
99 民國十三年一月廿九日孫榮（孫順利）保結	六三
散件 1 收押清單	六四

五 民國六年季賢定等控季老五等扛幫逞兇案

1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點名單（加批）	三五
2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供詞	三七
3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檢驗吏蔣斌驗結	三八
4 民國六年四月張陳煥爲保季康妹保狀	三九
5 民國六年四月張李和爲保季芝郁（志由、資郁）等保狀	三七〇
6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到）季賢定等控季老廉（孝濂）等爲扛幫逞兇受傷深重事刑事訴狀	三七一
附 1 狀稿	三七二
7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點名單（加批）	三七三
8 民國六年四月供詞	三七四
9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檢驗吏蔣斌驗結	三七五

10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季賢定等事傳票	三八〇
11	民國六年四月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季良方（仿）等事傳票	三八一
12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到）季孝濂爲以卑毆尊行爲不孝事刑事辯訴狀	三八二
	附1 狀稿	三八四
13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到）季良仿爲胞兄被毆傷重先行聲明事刑事辯訴狀	三八五
	附1 狀稿	三八六
14	民國六年四月九日（到）季賢昭等爲毆打房長聯名公叩事刑事辯訴狀	三八九
	附1 狀稿	三九〇
15	（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點名單（加批）	三九一
16	民國六年四月兼理檢察事務知事范賢初爲提起公訴事起訴文	三九二
17	民國六年四月十二日（批）乾大生爲保季資郁（志由）保狀	三九三
18	（民國六年）四月十四日點名單（含判詞）	三九五
19	民國六年四月十四日（到）季老五爲沖家抵償寸石不留求減藥資事刑事辯訴狀	三九六
	附1 狀稿	三九七
20	（民國六年四月）廿八日（批）季老五控季康妹爲案奉判決貧難措繳事刑事訴狀	三九八
	附1 狀稿	三九九
21	民國六年四月卅日（批）季賢定等控季老五爲抗不遵繳懇請照判追給事刑事訴狀	四〇〇
	附1 狀稿	四〇一
22	民國六年五月七日（到）張裕順爲保季老五保狀	四〇二
23	民國六年五月季賢定領狀	四〇三
	附1 狀稿	四〇四
	附2 狀稿	四〇五
1	民國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批）李葉氏控葉世吉爲強暴脅迫敲詐不休事刑事訴狀	四〇六
	附1 葉世吉借洋清單抄件粘呈	四〇七
	附2 狀稿	四〇八
2	民國六年六月廿四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世吉事傳票	四〇九
3	民國六年六月廿四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李葉氏事傳票	四一〇

4 民國六年六月廿五日（批）葉世吉爲事實民事糾葛被誣刑事問題事刑事辯訴狀	四三〇
附 1 狀稿	四三一
5 民國六年六月廿五日傳票送達李葉氏送達證書	四三二
6 民國六年六月廿五日傳票送達葉世吉送達證書	四三三
7（民國六年）六月廿六日點名單（加批）	四五
8 民國六年六月廿六日供詞	四五六
9 民國六年七月一日（批）李葉氏控葉世吉爲補助讎逆無地容身事刑事訴狀	四六
附 1 狀稿	四七
10 民國六年七月七日龍泉縣公署爲飭查事訓令（稿）	四八
11 民國六年七月十一日龍泉縣公署第一一六號訓令	四九
12 民國六年七月法警張海廷爲奉訓令飭查據實具覆事報告	四五
13 民國六年七月廿三日（批）李葉氏控葉世吉爲案蒙派查再叩細敘事刑事訴狀	四五
附 1 狀稿	四五
14 民國六年七月廿七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世吉事傳票	四六
15 民國六年七月卅一日（批）李葉氏控葉世吉爲票已再傳示審在即准予補敘事刑事訴狀	四七
附 1 狀稿	四七
16 民國六年八月四日（批）李葉氏爲委任湯樟榮代表質訊事民事委任狀	四八
17（民國六年）八月點名單	四九
18 民國六年九月四日（到）葉世吉爲票傳有期展限無日事刑事辯訴狀	四五
附 1 狀稿	四五
19 民國六年九月十二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世吉事傳票	四五
20（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點名單（加批）	四五
21 民國六年九月廿四日（到）李葉氏控葉世吉爲非常障礙具狀聲敘事刑事辯訴狀（刑事訴狀）	四五
附 1 狀稿	四五
22（民國六年）九月廿五日點名單（含堂諭）	四五
23 民國七年一月八日（批）葉世吉控李陳氏爲指活作清迭次抗理事民事訴狀	四五

附1 狀稿

四五五

- 24 民國七年一月廿二日（到）李葉氏爲拾廢飛指平空敲詐事民事辯訴狀 四五六

附1（清）嘉慶十年十月十六日湯增秀立賣契物件粘呈

四五八

- 附2 狀稿 四五九

- 25 民國七年四月廿二日（到）葉世吉控李陳氏爲違批抗呈正契事民事訴狀 四六〇

附1 狀稿 四六一

- 26 民國七年四月卅日（到）李葉氏爲遵批謹呈屋契正墨事民事辯訴狀 四六三

附1 狀稿 四六五

- 27 民國七年五月四日（到）李葉氏爲遵批再將契據呈驗事民事辯訴狀 四六六

附1 狀稿 四六八

- 28 民國七年七月廿六日（到）葉世吉控李葉氏爲案蒙迭飭再求催呈契據事民事訴狀 四六九

附1 狀稿 四七一

- 29 民國七年八月十日（到）李葉氏爲拾廢混指毫無根據事民事辯訴狀 四七二

附1 狀稿 四七五

- 30 民國七年八月廿四日（到）李春海等爲葉世吉與李葉氏和解事和解狀 四七六

附1 狀稿 四七八

- 31 民國七年八月廿四日（到）李葉氏結狀 四八〇

附1 狀稿 四八一

- 32 民國七年八月廿四日（到）葉世吉結狀 四八二

附1 狀稿 四八三

- 33 民國七年九月二日（到）李葉氏領狀 四八四

附1 狀稿 四八五

- 34 民國七年九月二日（到）李春海等領狀 四八六

附1 狀稿 四八七

- 35 民國七年舊曆八月初二日徐泰山堂保條 四八八

附1 狀稿 四八九

- 36 民國七年舊曆八月初二日葉立興書柬保條 四九〇

附1 狀稿 四九一

- 1 民國六年七月十日供詞、甘結 四九二

2 民國六年七月十日法警季清爲報告事報告 四九三

- 3 民國六年七月十日龍泉縣公署爲飭查事訓令 四九四

- 4 民國六年七月十日龍泉縣公署爲飭傳事訓令 四九五

七

民國六年管先華圖脫溺斃案

四八八

5 (民國六年)七月十日點名單	四九六
6 民國六年七月十日供詞	四九七
7 民國六年七月法警陳河澄爲報告事報告	四九八
8 民國六年七月十一日(到)管樟壽控季清等爲法警行兇活殺漂屍事刑事訴狀	四九九
附 1 狀稿	五〇三
9 民國六年七月十二日點名單、供詞	五〇九
10 民國六年七月十二日管樟壽保結	五〇九
11 民國六年七月(十二日)檢驗吏蔣斌爲具報屍身驗明事稟報	五〇九
12 民國六年七月(十二日)管樟壽等眼同相驗等結	五一
13 民國六年七月十八日龍泉縣知事王宗海爲呈報案情請示辦理事呈浙江省長齊等呈(稿)	五二
14 民國六年七月三十日浙江甌海道道尹公署第九百八十七號令龍泉縣知事王宗海指令	五四
15 民國六年八月一日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五六二七號令龍泉縣知事指令	五六
16 民國六年八月二日(批)管樟壽控季清等爲屍傷驗確填單附卷事刑事訴狀	五六
附 1 狀稿	五六
17 民國六年八月二日浙江高等檢察廳第四五八六號令龍泉縣知事王宗海指令	五九
18 民國六年八月十一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四六二號令龍泉縣知事訓令	五〇
附 1 民國六年八月十日管樟壽控季清等爲人命關天敢爲兒戲事呈高等檢察分廳廳長訴狀抄件粘單	五三
19 民國六年八月十一日浙江高等檢察廳第三一一五號令龍泉縣知事王宗海訓令	五三
20 民國六年八月十七日龍泉縣知事王宗海爲呈送管先華屍格事呈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長陶呈(稿)	五三
21 民國六年八月十七日龍泉縣知事王宗海爲呈送管先華屍格等事呈浙江高等審判廳廳長經呈(稿)	五四
22 (民國六年)八月廿六日點名單	五五
23 民國六年八月廿六日供詞	五六
24 民國六年八月廿九日浙江高等檢察廳第五三三二號令龍泉縣知事王宗海指令	五七
25 民國六年九月五日浙江高等審判廳第六三一七號令龍泉縣知事指令	五六
26 民國六年十一月五日浙江高等檢察廳第四五一九號令龍泉縣知事王世(施)海訓令	五九
27 民國六年十一月十三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六七四號令龍泉縣知事訓令	五九
28 民國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代理龍泉縣知事王施海爲呈送屍格事呈浙江省長齊呈(稿)	五三

29 民國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代理龍泉縣知事王施海爲呈覆事呈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呈（稿）	五三
30 民國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一〇八號令龍泉縣知事指令	五四
31 民國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浙江省長公署第一六二三三號令龍泉縣指令	五六
32（民國六年）十二月八日點名單	五七
33（民國六年十二月八日）供詞	五八
34（民國六年）十二月十七日點名單（加批）	五九
35 民國七年一月十九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一一號令龍泉縣知事指令	五〇

八 民國六年葉有慶與葉大汝贖田糾葛案

1 民國六年九月五日（批）葉有慶控葉大汝爲指陷活業利權被害事民事訴狀	五四二
附 1（清）光緒卅一年八月廿六日葉大英等立便契抄件粘呈	四五五
附 2 狀稿	四七
2 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到）葉有慶控葉大汝爲叩請吊契判令取贖事民事訴狀	四八
附 1 狀稿	四九
3 民國六年九月廿九日（龍泉縣公署）通知等送達葉大汝送達證書	五一
4 民國六年十月一日（到）葉大汝爲提出辯訴事民事辯訴狀	五二
附 1（清）光緒三十一年八月廿六日葉大模（英）等立便契抄件粘呈	五三
5 民國六年十月七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有慶事傳票	五六
6 民國六年十月七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喚葉大英等事傳票	五七
7 民國六年十月十一日（到）葉大汝爲繼續辯訴事民事辯訴狀	五九
附 1 狀稿	六二
8 民國（六年）十月十一日（送達）（龍泉縣公署）送達葉大汝送達證書	五六三
9 民國（六年）十月十三日（送達）（龍泉縣公署）傳票等送達葉有慶送達證書	五六四
10 民國六年十月廿日（到）葉有慶控葉大汝爲叩請判決事民事訴狀（含契約抄件）	五六五
附 1 狀稿	五六六
11 民國六年十月廿二日（到）葉大汝爲案蒙示期審訊事民事辯訴狀	五六九
附 1 狀稿	五六九